

##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07073高雄市三民區金鼎路81號  
承辦單位：督學室  
承辦人：林庭韻  
電話：073590116#142  
電子信箱：love680421@gmail.com

受文者：高雄市前鎮區瑞豐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3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督字第110320359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(隨文引入) (39288041\_11032035900A0C\_ATTCH2. 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局國民教育輔導團(下稱輔導團)藝術領域輔導小組  
辦理109學年度第二學期「旅人之歌【乘著歌聲的翅膀飛  
翔】數位APP教學應用」實施計畫案，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教育部補助直轄、縣(市)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」辦理。
- 二、辦理日期：110年4月17日(星期六)，上午9時至下午4時。
- 三、辦理地點：高雄市左營區福山國民小學3樓會議室(左營區重愛路99號)。
- 四、參加對象及人數：本市公私立國民中小學藝術領域教師，預計錄取30名，若有剩餘名額，歡迎非專長配課教師參加。
- 五、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至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，課程代碼：3055024。
- 六、差勤：

(一)本案講座及參加人員准予公假登記，惟課務自理，並覈



實核發研習時數。

(二)參加人員准予公假登記，研習時間適逢假日，請依規定於一年內覈實補休(課務自理)。

七、聯絡人：輔導團藝術領域輔導小組陳淑慧專任輔導員

(labellevie5830@gmail.com)，聯絡電話：07-3590116轉231。

八、防疫時期，請參加研習者配合工作人員量體溫；進入校園及教室務必戴口罩、勤洗手。若有相關病徵或有中央疫情指揮中心宣布之旅遊警示國家入境(含轉機)者，請與聯絡人聯繫請假。

正本：本局所屬公立國小(全)、本局所屬公立國中(全)、本局所屬公立完全中學(全)、本市私立完全中學(全)、高雄市私立義大國際高級中學、天主教明誠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明誠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私立大榮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私立中華高級藝術職業學校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、中正國防幹部預備學校、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局督學室(國教輔導團)(以下均紙本)、本局國教輔導團藝術領域輔導小組

